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07年 5月 11日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同意变更公司名称、住所、经营范围等，同时，2007年 4月 28日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定向发行 1010.6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 100%的股权出具了川华信验 [2007] 20号验资报告（详见 2007年 5月 16日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）。经向工商、质量技术监督、税务等部门申请，近日，公司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、《组织机构代码证》、《税务登记证》（国税和地税）变更登记手续相继办理完成，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名称变更为：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，并从公告即日起启用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、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、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、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 、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票专用章 印章。原 四川长江包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、 四川长江包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、 四川长江包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、 四川长江包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 、 四川长江包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票专用章 印章作废停用。

二、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：四川省宜宾市外南街 63号进出口大厦 8楼；

三、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为：7081.7588万元；
四、公司实收资本增加为：7081.7588万元；
五、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：翁荣金；
六、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机关仍然为：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。

七、备查件

- 1 变更后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(正副本)；
- 2 变更后的《组织机构代码证》(正副本)；
- 3 变更后的《税务登记证》(国税和地税正副本)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7年 6月 19日